**关于“大麦酒52%vol”等1批次不合格（问题）食品核查处置工作信息的通告**

根据国家食药监管总局食品抽验信息系统，涉及昆明市五华区辖区内食品经营企业销售的“大麦酒52%vol”等1批次不合格（问题）食品，现将不合格（问题）食品（食用农产品）核查处置工作信息进行公示（详见附件） 。

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12315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附件：“大麦酒52%vol”等1批次不合格（问题）食品核查处置工作信息公示表

五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0年12月9日

（公开属性：依法公开）